附件

智慧学习工场编码规则

一、智慧学习工场的编码分为建设期和实施期。建设期是指智慧学习工场的建设方案经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中心审核同意备案，同意开展智慧学习工场建设在取得正式认定前的编码，具体方式为在编码前加（建）。实施期为具体的智慧学习工场取得正式认定后按智慧学习工场的标准和规则开展建设，具体方式为在编码前加（智慧学习工场2020）。

二、智慧学习工场编码分为三段，由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将编码授予建设单位，其中以授权第三方企业建设的方式进行，第三段编码为区间号段。

第一段为智慧学习工场类型编码，共有1位。

以学校为主申报的学科专业集群型（代码A）、以企业或基地为主申报的学科专业集群型（代码B）、授权第三方服务机构校企共建的学科专业集群型（代码C）、综合能力强化型（代码D）、专项实验型（代码E）、其他型（F）。

第二段为学科集群编码，共5位。以智慧学习工场涉及的主要学科专业的二级学科代码为编码。具体学科代码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学科分类与代码（国家标准GBT 13745-2009）》为准。涉及跨学科的以“99999”为代码

第三段为智慧学习工场的顺序编号，共有6位。学校或企业自主申报的智慧学习工场按照建设时间先后顺序用6位数字编号。通过授权方式合作建设的智慧学习工场，编号前2位为授权方英文首字母缩写，后4位按此授权方建设的先后顺序编号。

如：新金融智慧学习工场编码格式为：

自主申报A-79073-000001

授权建设C-79073-HT0001

三、证书代码，用于智慧学习工场授予毕结业学生，分为两段，由建设单位和认定单位按照规则自主授予。

第一段为学习者的类型，共2位。第一位代表层次。其中研究生及研究生后继续教育为A，本科生及本科后继续教育为B，专科及专科后继续教育为C，其他为D。第二位代表学习年限，其中学历教育为A，一年以上课程为B，一年以内课程为C。

第二段为毕结业学生顺序码，为四位毕结业年码（如2018年毕结业为2018）+4位顺序码。

例如：2019第一个研究生后半年期的课程教育的学生的证书代码为：AC20190001